檔　　號:
保存年限:

國立清華大學 函

地址：新竹市光復路2段101號
承辦人：金佩儀
電話：03-5715131#73610
傳真：03-5614515
電子信箱：ilhlc2018@gmail.com

受文者：桃園市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2月15日
發文字號：清語研所字第1129001130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招生海報、招生簡章（112QA00396_1_15095747766.png、112QA00396_2_15095747766.pdf）

裝

主旨：有關本校臺灣語言研究與教學研究所原住民族語言新竹學習中心「111年第2學期原住民族語言學習班招生」，惠請貴府協助推廣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訂

一、招生資訊：

(一)報名日期：即日起至112年02月19日止。

(二)開設語別：泰雅語、賽夏語、排灣語、阿美語、太魯閣語。

(三)招生對象：對原住民族語言有興趣之社會大眾。

線

(四)修課期程：112年03月04日至112年06月10日(週六上課)。

(五)報名費用：免學費，惟每門課程須繳保證金1,000元整。

(六)連絡人：金佩儀、白巧璇助理。

(七)連絡電話：03-5715131#73610、73611。

二、檢附招生簡章、海報電子檔各1份，請協助公告周知。

10_人事處　收文:112/02/15
1120038874　有附件

正本：新竹縣政府、新竹市政府、桃園市政府、苗栗縣政府、新北市政府
副本：電子公文交換章 2023/02/15 10:25:41